

证券代码：002481

证券简称：双塔食品

编号：2017-041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2017年3月9日，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适时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其中，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8.5亿元。投资的品种为商业银行发行的低风险、短期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该议案于2017年3月28日经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近期，公司使用人民币4,200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银行的理财产品，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一）购买理财产品的主要情况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产品类型	起始日	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中国农业银行	“本利丰天天利”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42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7年5月24日	————	2.2%-2.3%	募集资金

（二）审批程序

本次购买理财产品事宜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已经发表同意意见，独立董事已经发表同意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且金额均在上述会议审批额度内，无须再经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无关联关系，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委托理财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及应对措施、对公司的影响

（一）委托理财的目的

本次用于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为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目的是充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资金收益水平，提高短期财务投资收益，提升公司价值，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投资回报。

（二）投资风险揭示

本次理财产品可能存在政策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提前终止风险、不可抗力风险、信息传递风险等银行理财产品常见风险。

（三）风险应对措施

1、公司将持续完善低风险投资理财的内部控制制度，坚持稳健投资理念，在满足公司经营资金及募集项目资金需求的前提下适度开展低风险投资理财业务，做好低风险投资理财的配置，并根据外部环境变化适当调整投资策略与投资组合，

在降低风险的前提下获取投资收益。

2、根据公司《委托理财管理制度》，由公司总经理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作为具体实施部门。财务部、投资管理部等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审计部负责内部监督，定期对投资的理财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向公司审计委员会汇报；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是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开展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

2、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投资，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三、备查文件

1、中国农业银行理财产品明细回单。

特此公告。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